



郑州市信息化教育教学中心郑州教育城域网网络线路使用费及网络安全保障服务项目合同

编号: 郑财招标采购-2025-313

甲方: 郑州市信息化教育教学中心

乙方: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2025年10月21日, 郑州市信息化教育教学中心 以 政府公开招标方式 对 郑州市信息化教育教学中心郑州教育城域网网络线路使用费及网络安全保障服务项目(A包) 进行了采购。经评定,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现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郑州市信息化教育教学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 约定以下合同条款, 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郑州市信息化教育教学中心郑州教育城域网网络线路使用费及网络安全保障服务项目(A包)

1.2 项目地点: 郑州市南阳路314号。

1.3 项目主要内容: 郑州教育城域网核心机房18G互联网出口带宽服务、接入端1000M VPN链路服务、城域网中心机房网络安全服务及局属学校和二级机构的网络链路安全服务等相关内容。

二、采购设备(服务)明细

2.1 设备(服务)清单:

甲方采购的产品/服务清单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分项报价一览表》

2.2 合同价款:





本合同第 2.1 款中全部产品或服务的（含税）合同价款共计人民币 55396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伍拾叁万玖仟陆佰元整），不含税金额 5226037.74 元，税率 6%，税额 313562.26 元，该合同价款中已包含甲方购买的全部产品与服务的价款、运输费用、安装调试费用、培训费用、服务费用、税金及乙方合理利润等一切相关费用。

三、合同价款的支付

3.1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支付首付款 27698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陆万玖仟捌佰元整）；剩余尾款 27698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陆万玖仟捌佰元整），甲方于 2026 年 5 月 30 日前组织运行验收合格，且乙方严格履行质保责任、维护服务的，甲方根据 2026 年财政资金拨付情况，一次性无息支付到乙方账户。



3.2 结算方式采用【转账】的形式。

3.3 在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费之前，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帐户信息为：

单位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支行营业部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 11 号 1 号楼

帐号：252061053060

税纳识别号：914101007167688597

四、交付

4.1 项目服务期：本项目合同生效后 1 年；

4.2 项目交付期限：服务项目在服务期内按照本合同附件售后服务承诺要求完成。

4.2 项目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验收

5.1 履约验收时间

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双方共同验收。

5.2 履约验收方式





甲方组织验收，乙方需提供技术服务的过程文件等甲方要求的资料。

5.3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内容。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负责协调本项目各种工作。

6.2 甲方负责协调各相关部门配合乙方实施本项目。

6.3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7.1 乙方指定代表（职务：梁海霞，联系电话：13837132655）处理关于本项目与甲方一切相关的业务事宜，并保证本项目的整个实施过程及时、安全。

7.2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同约定服务，并按照甲方确认计划开展工作。

7.3 乙方须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要求实施项目服务。

7.4 乙方负责项目资料整理、归档工作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

7.5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履行《网络安全法》规定的安全保护义务，保障网络免受干扰、破坏或者未经授权的访问，防止网络数据泄露或者被窃取、篡改，不得设置恶意程序，发现其网络服务存在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按照规定及时告知甲方、用户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7.6 乙方提供的网络服务具有收集用户信息功能的，应当向用户明示并取得同意；涉及用户个人信息的，应当采取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确保其收集的个人信息安全，防止信息泄露、毁损、丢失，还应当遵守《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其他相关规定。

7.7 乙方应当制定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及时处置系统漏洞、计算机病毒、网络攻击、网络侵入等安全风险；在发生危害网络安全的事件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并按照规定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八、培训及售后服务

乙方须按照本合同附件二《售后服务承诺书》及招、投标文件中相关要求为甲方提供培训及售后服务。

九、违约责任





9.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等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解除本合同，届时，乙方除须退还甲方已付全部合同价款外，并须按照本合同第2.2款约定的合同价款金额1%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赔偿金，甲方实际产生的损失超过前述金额的，乙方并须另行赔偿。

9.2 除不可抗力及甲方因素外，乙方未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履行义务的，每逾期一日，须按照本合同第2.2款约定的合同价款金额1%的标准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拖延超过三个月时，甲方并有权视具体情况解除本合同，届时，乙方除须退还甲方全部已付合同价款外，并须按照本合同第2.2款约定的合同价款金额的0.1%标准向甲方支付赔偿金，甲方实际产生的损失超过前述金额的，乙方并须另行赔偿。

9.3 除乙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外，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逾期一日，须按照本合同第2.2款约定的合同价款金额0.3%的标准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9.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的，须按照本合同第2.2款约定的合同价款金额1%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三个月未验收的，乙方并有权解除本合同。

9.5 如因乙方设备或软件致使甲方受到第三方追究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法律责任的，乙方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甲方损失（含律师费、诉讼费等）；如因此影响甲方正常使用设备的，按本合同9.2款约定处理。

9.6 乙方未履行本合同及附件约定服务承诺内容，或因其他乙方原因导致未能保障甲方机房设备正常使用的，须按照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总金额日千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赔偿金，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超出前述赔偿金的，乙方须另行赔偿。

十、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0.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本合同及补充条款、投标书及其附件；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2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乙方有关本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 1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 11.2 发生争议双方协调解决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11.3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 11.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郑州市信息化教育教学中心（盖章）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南阳路314号
法定代表人：高峰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11月14日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盖章）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11号1号楼
法定代表人：曹宁
签订日期：2025年11月14日

河南移动 合同管理



河南移动 合同管理





附件一：

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期	单价	含税小计	备注
1	互联网出口访问服务	9	G	1年	240000	2160000	
2	千兆 MPLS VPN 城域网互联线路	3	条	1年	54000	162000	
3	千兆 MPLS VPN 线路服务	26	条	1年	21600	561600	
4	物联卡（流量卡）	4	张	1年	2000	8000	
5	网络信息安全综合服务	1	项	6个月	600000	600000	
6	中心机房网络安全等设备维保服务	1	项	1年	800000	800000	
7	接入校链路安全服务	26	项	1年	48000	1248000	
合计						5539600	





附件二：

售后服务承诺书

郑州移动承诺：

在郑州市信息化教育教学中心郑州教育城域网网络线路使用费及网络安全保障服务项目(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如果郑州移动成功中标,郑州移动承诺,所有产品提供1年维保,维保期发生问题免费解决,及时更换维修。

投标人(盖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2015年11月24日

